

## 教育部彰化縣聯絡處 書函

地址：彰化縣彰化市南郭路一段372巷63號

承辦人：周銘愷

電話：04-727-8585

傳真：04-725-7795

電子信箱：mmm007@ms17.hinet.net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二林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彰軍教字第112000172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調查表、宣傳海報、國教署函文 (112A002337\_1\_12094422729.ods、  
112A002337\_2\_12094422729.jpg、112A002337\_3\_12094422729.pdf)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辦理交通部公路總局「推動機車駕訓制度」補助計畫調查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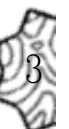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9月7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2011693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強化學生機車安全駕駛觀念，降低交通意外之風險，請各校運用集會時機加強宣導上開補助計畫，相關訊息可至交通部公路總局「機車駕訓補助專區」網頁瀏覽，俾落實「推動機車駕訓補助」政策。
- 三、貴校如有需求請於112年9月29日（星期五）前至教育部校安中心網站「表報作業區-大專校院暨高級中等學校『推動機車駕訓制度』補助調查表」完成填報外，並請於112年10月3日（星期二）前，依附件格式完成用印後(免備文)，將

學務處 收文:112/09/12



1120006672

有附件



掃描檔及可編輯之檔案，電傳本處承辦人信箱

(mmm007@ms17.hinet.net)，俾利後續核對及落實「推動機車駕訓補助」政策。

四、為利交通部媒合作業時，能了解學生需求狀況，請各校自行造冊及掌握具意願者，並恪遵相關個資保護規定。

正本：彰化縣各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線

